

章镇太山小学	张孟敏	清潭乡小	魏百田
汤浦镇小	吴五毅	上浦乡小	黄之水
大勤乡小	孙昌羽	覆卮乡小	程顺书
张溪乡小	陆煜范	下管童郭小学	宣国传
龙浦乡小	赵凤辘	丁宅乡小	叶汉铎

第二节 学制与课程

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清政府“壬寅学制”对小学堂的学制、课程，始作规定：

蒙学堂修业年限4年，设修身、字课、习字、读经、史学、舆地算术、体操等课程；

寻常小学堂修业年限3年，设修身、读经、作文、习字、史学、舆地、算术、体操等课程；

高等小学堂修业年限3年，设修身、读经、读古文词、作文、习字、算术、本国史学、本国舆地、理科、图画、体操等课程。

另视地方情况，加设一至二节农、工、商等实业科目。

次年，“癸卯学制”对修习年限和课程，重作规定，全县各小学堂均按此执行：

初等小学堂修业年限5年，设必修科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字算术、历史、地理、格致、体操，随意科图画、手工、乐歌。

高等小学堂修业年限4年，设必修科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算术、历史、地理、格致、图画、体操，随意科手工、农业、乐歌、商业、英文。

县内学堂有些课程没有教习，都暂不开设。当时学堂开始实施班级教学，有日课表、作息时间表。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虞西百官

初等小学堂的日课表：

	第一级	第二、三级	第四、五级
上午7点钟进馆至10点钟	将前一日所授之书背诵；所授之字还讲；听师授书、授字；高声朗诵，以熟为度	将前一日所授之经背诵；还讲；听师讲授新经；高声朗诵，以熟为度	同二、三级
中午十点钟后至十一点半散午学	习字	单日常字， 双日造句叙记	单日常字并书记前一日课程；双日抄录文史并书记前一日课程
下午一点钟进馆至四点钟	将上午所授之书背诵，所授之字还认；听师授书、授字，高声朗诵，以熟为度	将前一日所授之史背诵还讲；听师讲授新史，高声朗诵，以熟为度	将前一日所授之史还讲听师讲授新史，悉心体会，熟记勿忘
傍晚四点钟后至六点钟散晚学	习心算珠算	单日常文学读书 双日常算学格致	同二、三级

每月逢初一、初八、十五、廿二等日将前数日所读之书温读；逢初二、初九、十六、廿三等日，第四、五级考作经义、策论。

民国元年(1912年)，全县小学执行南京临时政府教育部颁布的《普通教育暂行课程标准》，“以留意儿童身心之发育，培养国民道德之基础，及授以生活必需的知识技能为小学校宗旨”。

民国元年初等小学校课程表

科目 每教学时数 学年	修身	国文	算术	手工	图画	唱歌	体操	加授 缝纫	合计
	第一学年	2	10	5	1		4		
第二学年	2	12	6	1	1	4			26
第三学年	2	14	6	1	1	1	3	女1	男28女29
第四学年	2	14	5	1	男2女1	1	3	女1	28

民国元年高等小学校课程表

每 学 年	科 目	修 身	国 文	算 术	本 历 地	国 史 理	理 科	手 工	图 画	唱 歌	体 操	加 授			合 计
												农 业	缝 纫	英 语	
第一学年		2	10	4	3	2		男 2 女 1	男 2 女 1	2	3		女 2		30
第二学年		2	8	4	3	2		男 2 女 1	男 2 女 1	2	3	男 2	女 4		30
第三学年		2	8	4	3	2		男 2 女 1	男 2 女 1	2	3	男 2	女 4	(3)	30

民国4年(1915年)1月，遵照国民政府颁布的《教育纲要》，高等小学校增加卫生、农(商)业、英语等科。民国8年改修身为公民。民国9年，小学一、二年级改国文为国语，二年后全部称国语，所有教科书一律改用语体文。

民国11年(1922年)，全县小学学制由七年改为六年，实行“四、二”分段。课程也作重大修改。授课时间改由分钟计算，初级小学前二年每周至少1082分钟，后二年1260分钟，高级小学每周至少1440分钟。每节课时间可以有30、45、60分钟，甚至10、15分钟。课程表所列各科时间以百分比计算。

民国 11 年 小 学 课 程 表

百 分 比	科 目	国 语				算 术	社 会				自 然		工 用 艺 术	形 象 艺 术	音 乐	体 育	合 计
		语 言	读 文	作 文	写 字		卫 生	公 民	历 史	地 理	自 然	园 艺					
初 级 小 学		30				10	20				12		7	5	6	10	100
高 级 小 学		6	12	8	4	10	4	4	6	6	8	4	7	5	6	10	100

此后，小学学习期限基本袭上沿初、高两级的“四、二”分段制，课程设置则变换频繁。教科书分国定本、审定本两种，分别由商务印书馆、新中华书局、世界书局等出版，由县教育局审查后，全县学校统一订用。

民国18年(1929年)3月，全县根据《小学课程暂行标准》，改公民为党义，高年级设童子军科，改工用艺术为工作科，改形象艺术为美术科，历史、地理、卫生并为社会科。民国21年设公民训练科、卫生科，改工作科为劳动科，民国25年9月，县教育局转发《修正小学课程标准》，低级美术、劳动并为工作，音乐、体育并为唱游，取消卫生科，低中年级社会、自然改为常识，四年级加授珠算，高年级社会分为公民、历史、地理，并强调指出，各校“均须遵照标准严格实施，科目名称不得有所歧异，每周教学时间不得擅自增加，并不得于规定的科目外增加儿童所不易了解与不能了解的其他科目或内容”。

民国37年(1948年)全县小学各年级课程及教学时间表

每周 教学 时间	学 科	公民 训练	音 乐 唱	体 育 游	国 语				算 术	社 会		自 然	美 术 工 作	合 计	课 外 集 体 活 动	总 计
					说 话	读 书	作 文	写 字		公 历 地 理	民 史 理 常 识					
低 年 级	第 一 二 学 年	120	180		420					150		180	1050	120	1170	
中 年 级	第 三 四 学 年	150	90	120	450				180	150		60	90	1290	180	1470
														1320		1500
高 年 级	第 五 六 学 年	150	90	150	450				210	150	120	60	90	1470	180	1650

注：规定一、二年级不设算术，而实际上，学校均设120分钟。

1949年7月，全县小学仍沿袭“四、二”学制，分初、高两段。在课程设置上废除了党义、公民、童子军，增设政治常识，对其他各科在内容上也进行了增删。1951年10月，政务院颁布《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取消初、高两级分段制，推行“五年一贯”制。1952年3月，全县遵照《小学暂行规程》的规定，“根据新民主主义的教育方针和理论与实践一致的教学方法，给儿童全面的基础教育，使他们成为新民主主义社会热爱祖国和人民的自觉的积极的成员”。丰惠、百官、崧厦等区校试行五年一贯制《小学教学计划》，1953年8月，由于师资、教材等条件准备不足，暂停施行“五年一贯”制，沿用“四、二”制，全县施行部颁《小学四、二制教育计划(草案)》。县教育局还通知，一律实行秋季招生，各年级改春季始业为秋季始业。

1952年试点学校实施的五年一贯制小学课程和教学时间表

每周节数 科目	学 年	一	二	三	四	五	五年合计
语 文		14	14	14	10	10	2356
算 术		5	6	7	7	7	1216
自 然					3	3	228
历 史					3	3	228
地 理					2	2	152
体 育		2	2	2	1	1	304
图 画		1	1	1	1	1	190
音 乐		2	2	2	1	1	304
合 计		24	25	26	28	28	4978

注：1、教学时间每节为45分钟，课间休息10—15分钟。

2、五年合计时间以每年上课38周计算。

3、语文包括阅读、说话、作文、语法、写字。

4、算术包括珠算，珠算在第4、5学年教学。

1953年全县实施的“四二”制小学课程和教学时间表

每周节数 科目	年 级	各年级每周上课时数						六年总时数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初 级	高 级	合 计
语 文		12	12	12	12	9	9	1632	612	2244
算 术		6	6	6	7	6	5	850	374	1224
历 史						2	2		136	136
地 理						2	2		136	136
自 然						2	3		170	170
体 育		2	2	2	2	2	2	272	136	408
唱 歌		2	2	2	1	1	1	238	68	306
图 画		1	1	1	1	1	1	136	68	204
手工劳动		1	1	1	1	1	1	136	68	204
合 计		24	24	24	24	26	26	3264	1768	5032

注：总时数以1—4为初级，5—6为高级，全年上课34周计算。

1955年秋，全县小学执行教育部修改颁行的《小学教学计划》和《关于小学课外活动的规定》，县文教科通知强调“《小学教学计划》是全国小学今后若干年内必须遵照执行的重要法令，必须防止在执行中随便更改学科和擅自增减时间等偏向和错误”。1957年，全县贯彻、执行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智、体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的教育方针。全县小学执行省文教厅每年颁发的小学教学计划，把课程设置分为思想政治教育、文化科学知识教育、生产劳动和体育教育三个部分，开设周会、农业常识，把生产劳动、课外活动、自修列入教学计划。开展班级活动、文娱体育活动、游戏活动、课外阅读、课外兴趣小组等课外活动。1960年恢复春季招生。次年2月，县文教局指定百官公社中心

小学(今百官镇小)进行五年一贯制试点。1963年3月,中共中央颁发《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县文教局确定百官镇中心小学(今百官镇小)为《条例》试点单位。7月,改春季招生为秋季招生,已收春季班学生过渡到秋季毕业。1964年4月,全县各地简易小学执行省颁布的《农村简易小学教学计划(草案)》。10月,简易小学改称耕读小学。

1966年5月在梁湖公社中心小学召开全县小学五年制试点工作会议,接着“文化大革命”开始,全县各地普遍推行五年制。“文化大革命”初期,把以前的教学计划文化课教材诬为“封、资、修”而被摒弃,学校以《毛主席语录》为主要教材,以阶级斗争为主课,设政语、数学、革命文艺、军事体育、劳动五课。1966年,中学不招生,小学毕业生秋季不毕业,留校搞文化大革命。1973年,全县小学课程设政治、语文、数学、常识、军体、音乐、美术等课。

1978年,全县开始施行教育部颁布的《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小学学制统一为五年。课程设政治、语文、数学、外语、自然常识、体育、音乐、美术,使用全国统编的《教育大纲》和教材。百官镇小、东关区校试设外语。没有条件开齐课程的学校,只保证语、数两科教学时间。1981年9月,全县重点小学、城镇小学、公社中心小学开始实施《全日制五年制小学教学计划》(修订草案)。

1983年8月,全县小学分两批从一年级起恢复六年制,两年改制完毕,原来五年制各年级仍按原计划毕业。同年8月,全县实施浙江省《六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采用京、津、沪、浙四省市编写的经省审定的教材。

1981年全县实施的全日制五年制小学教学计划

1981年5月13日

科 目		年 级					上 课 总时数	百分比
		一	二	三	四	五		
思 想 品 德		1	1	1	1	1	180	3.9
语 文	小 计	11	12	11	9	9	1872	40.3
	讲 读	10	11	8	6	6		
	作 文			2	2	2		
	写 字	1	1	1	1	1		
数 学		6	6	6	7	7	1152	24.8
外 语					(3)	(3)	(216)	
自 然				2	2	2	216	4.7
地 理					2		72	1.5
历 史						2	72	1.5
体 育		2	2	2	2	2	360	7.8
音 乐		2	2	2	2	2	360	7.8
美 术		2	2	2	1	1	288	6.2
劳 动					1	1	72	1.5
并 开 科 目		6	6	7	9	9		
每 周 总 课 时		24	25	26	27	27	4644	
课 外 活 动	自 习	2	2	2	2	2		
	科技文娱活动	2	2	2	2	2		
	体育活动	2	2	2	2	2		
	周会班队活动	1	1	1	1	1		
每周在校活动总量		31	32	33	34	34		

注：全年上课总时数36周，每节课40分钟，课间休息10分钟，外语不勉强开设，具备合格师资条件的经主管部门批准在四、五年级开设。

1983年全县实施的全日制六年制农村小学教学计划

1983年8月15日

周时数 科目		年 级						上 课 总时数	百分比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思想品德		1	1	1	1	1	1	204	4.1
语 文	小 计	11	11	11	10	9	9	2074	42.1
	讲 读	10	10	8	7	6	6		
	作 文			2	2	2	2		
	写 字	1	1	1	1	1	1		
数 学		6	6	6	6	6	6	1224	24.8
自然常识				2	2	2		204	4.1
农业常识							2	68	1.4
地理常识						2		68	1.4
历史常识							2	68	1.4
体 育		2	2	2	2	2	2	408	8.3
音 乐		2	2	2	2	1	1	340	6.9
美 术		1	1	1	1	1	1	204	4.1
劳 动						1	1	68	1.4
并开课程		6	6	7	7	9	9		
每周总课时		23	23	25	25	25	25	4930	
各项 活动		根据农村实际情况酌情安排							
集体教育活动 机动时间		全 年 两 周							

注：全年上课34周，复习考试3周。

1987年10月，全县小学从三年级起开设劳动课，1988年秋，全县乡(镇)中心小学开设卫生课。